

深圳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投资意向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 深圳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立讯精密”）拟收购福建源光电装有限公司（下简称“源光电装”）的部分股权。2012年4月9日，立讯精密与出让方源光电装的股东之一福建源光亚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明电器”）签署《股权转让意向书》，约定立讯精密以约人民币9800万元的价格收购亚明电器持有源光电装全部55%的股权，最终交易价格依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的数据作为基准由双方协商确定。

2. 本次签订的《股权转让意向书》仅为意向性的协议书，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意向书付诸实施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本意向书中关于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协议的具体条款经审批机构和公司董事会审批后实施。

3. 本次收购股权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出资方式：本次交易所需要的资金将使用立讯精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出资完成，超募资金的具体使用尚需要经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出具相关意见，若出现不同意意见，则将全部由企业自有资金出资完成。

2.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福建源光电装有限公司为由三名法人股东出资成立的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号为350100400004542，成立于1993年6月17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60万美元，经营范围为：汽车电子装置制造（汽车发动机控制系统、车身电子控制系统等系列）及汽车组合线束、塑胶配件等零部件制造。源光电装现有股东为境内法人亚明电器出资308万美元，出资比例55%；马来西亚源光组合电线有限公司出资140万美元，出资比例25%；日本住友电装株式会社出资

112万美元，出资比例20%。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告信息仅为框架性、意向性协议公告，针对本次收购相关的具体内容，包括投资金额、支付方式、标的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的组成安排、违约条款、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以及合同中的其他重要条款等，立讯精密将与亚明电器另行签订正式的合同，合同具体条款经审批机构和公司董事会审批后实施。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源光电装的现有股东包括亚明电器、源光组合电线有限公司、住友电装株式会社，其中亚明电器的股东为原新加坡上市公司，源光组合电线有限公司为马来西亚上市公司，住友电装株式会社为世界500强企业，同时为世界第二大线束生产商。立讯精密参股源光电装，有利于立讯精密向国际优秀企业学习先进的国际管理经验，也有利于立讯精密加深与国际知名企业的合作。

本次签订的《股权转让意向书》仅为意向性的协议书，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意向书付诸实施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后续还将由双方根据需要签署具体的相关协议，相关协议内容须经双方履行相应的审批或审议程序并通过后实施。

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定，对具体投资项目执行相应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04月09日